#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八篇)

来源：网络 作者：独坐青楼 更新时间：2024-09-16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一“...*

无论是身处学校还是步入社会，大家都尝试过写作吧，借助写作也可以提高我们的语言组织能力。写范文的时候需要注意什么呢？有哪些格式需要注意呢？这里我整理了一些优秀的范文，希望对大家有所帮助，下面我们就来了解一下吧。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一**

“一个会用风筝向你写出“我想你”的女孩啊，真让人永远都忘不了她。

太阳升起，我们的影子肩并肩拖长在人行道上。突然，我看到我的影子倾身，亲吻了克蕾儿的影子。于是，无视于我的羞怯，我摘下眼镜，模仿影子的动作。”这是书220页中的一段文字，书中还夹着一张明信片，配合明信片中的这段文字“爱情，仿佛影子一样，如果你踩中了，就请带走我的心。”感觉真是美极了。

“一个老是受班上同学欺负的瘦弱小男孩，因为拥有一种特殊能力而强大：他能‘偷别人的影子’，因而能看见他人心事，听见人们心中不愿意说出口的秘密。他开始成为需要帮助者的心灵伙伴，为每个偷来的影子找到点亮生命的小小光芒。”这是对书中主人翁的一段简短的介绍。作者为主人翁虚构了一个特异功能——可以偷别人的影子，从而走进别人的内心世界，窥探别人的隐私。其实是在告诉人们每个人都有不幸的一面——即便是看起来强大的恶棍，我们要想超越自己，超越他人，只有以心换心，设身处地的站在他人的立场，怀着悲悯慈悲的心，发现、理解别人的缺点、过失甚至是欺压、谎言。而不是一味站在自己的立场，用自以为是的标准衡量和指摘、仇视别人。在节凑快速的当下，这部书显得尤为重要。磨刀不负砍柴工。与影子的对话，其实就是与心灵的对话。读懂自己，才能读懂别人。原来，影子在很早之前，就是我们信赖的朋友了，只是自己在长大之后，渐渐忘记了。

《偷影子的人》的故事发展虽然以奇幻为线索，但却走的是温馨情感路线，读者陪伴着男孩从懵懂到成熟，感受了亲情、友情和爱情的无限能量。如果问，谁能无怨无悔的陪伴着我们从出生到死去，有人可能会说是父母，也有人可能会说是友人，但人们都忽略了那个默默无闻永远站在身后、分享快乐与悲伤的“影子”朋友。对偷影子的小男孩来说，他过于纠结已失去的，却没有去珍惜已拥有的，父亲的离去成为了他心灵的创口，而他往往忽视了，母亲对他倾注了多少深沉的爱，想要去弥补他的缺憾。男孩心里满含着对母亲的爱，但是，这种爱他一直没有表达出来，他不知道的是，有的话，如果没有说出来，就永远都没有机会了。成年之后的生活实在是丰富多彩，工作也很充实。他已经习惯了母亲对他的关怀，却粗心大意的，从来也没有关注到母亲已经渐渐老去，他甚至从来都没有偷过母亲的影子。他知道了那么多秘密，帮助了那么多人，却惟独，没有了解过母亲的心。

“她把手放在我的手上，不是为了握住我的手，而是要操控风筝的手柄。我把风筝交给她，克蕾儿的笑容无人能敌，我完全无法拒绝她的任何要求。”

“克蕾儿，你要知道，对我来说，你是全世界最美丽的女孩，是那种可以用嘶哑叫声擦去天空的阴暗、有着大提琴般音色的女孩。你要知道，全世界没有一个女孩可以像你一样让风筝快速旋转。”

“我们每天早上都在码头相见。克蕾儿会先去小杂货店拿我的风筝，然后我们一起跑向废弃的旧灯塔，在那里度过一整天。”

“我编造一些海盗的故事，克蕾儿则教我用手语说话，我渐渐挖掘出这个很少人熟知的语言的诗意。我们把风筝线钩在塔顶的栏杆上，“老鹰”盘旋得更高，在风中嬉戏。”

“中午，克蕾儿和我靠在灯塔下，共享妈妈帮我准备的野餐。妈妈是知情的，虽然我们晚上从来不谈这个，但她知道我和一个小女生来往，一个不会说话的小女生，套一句镇上的人对克蕾儿的称呼。大人真的很怪，竟然会害怕说出某些字眼，对我来说，“哑巴”这个词美丽多了。”

“偶尔，吃完午餐后，克蕾儿会把头靠在我肩上小睡。我相信这是一天中最美的时刻，是她放松的时刻。看着一个人在你眼前放松真的很动人，我看着她沉睡，想着她是否在梦里寻回自己的语言，是否听到自己清脆如银铃的声音。每天傍晚，我们会在分离前亲吻。这是永生难忘的六天。”

这些对主人翁和克蕾尔爱情的描述让我们知道值得庆幸的是，在爱情上，男孩没有再一次在浑噩中迷失自己，当他成年后回到充盈着童年回忆的海边小镇，看到灯塔里那只带有岁月痕迹的风筝，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二**

你听说过有颜色的梦吗?你见过有四层楼那么高的巨人吗?你知道和巨人做朋友是什么感觉吗?只要你读了《好心眼巨人》这本书，你就统统都知道啦!

在“巫师出没的时刻”，好心眼巨人穿过漆黑浓郁的夜色来到孩子们睡觉的卧室窗前。他把捕捉来的好梦放在一支长长的小号里……这一幕被小女孩索菲看见了，一场关于勇气和友谊的冒险便开始了!

有好心眼的巨人，自然也就会有坏心肠的巨人!“有9个坏心肠巨人：有吃人肉块巨人，嘎吱嘎吱嚼骨头巨人，喝血人……”天呐，光听名字就知道他们是吃人肉的坏巨人。他们依仗自己庞大的身躯和无穷的力量就欺负人类，想方设法地要吃掉索菲。读到这里，我既担心又愤怒，我担心索菲的命运，又对巨人们恶魔般的行为感到生气!在现实生活中其实也有这样以大欺小，恃强凌弱的人。

面对他们，我们应该怎么办呢?是逆来顺受?还是奋起反抗?书里的好心眼巨人和女孩索菲是这样告诉我们的：他们面对坏心肠巨人们的残暴，不仅毫不畏惧，而且联合了皇家军队结成了同盟军。

大家紧紧地团结在一起，凭借勇气和智慧终于把做坏事的巨人们永远囚禁在了大坑里。读到这里，我激动地从凳子上跳了起来!索菲和好心眼巨人太棒了，他们用乐观、团结、勇敢打败了吃人的坏巨人，取得了胜利!在现实生活中，我们也要像索菲和好心眼巨人一样用智慧和勇气面对困难和挫折，要保持着一颗善良之心，这样就没有什么能打败我们了!

一个关于爱与勇气的故事到这儿就讲完了。那么，你们是喜欢天真可爱的索菲呢?还是善良勇敢的好心眼巨人呢?又或是两者都喜欢呢?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三**

冥冥之中和你相遇，从这空寂的梦中醒来，用少年的心，少年的情，吟唱这生命最初的歌。曾经的岁月，斑驳的回忆，一段段，一片片，记载了你我最初的足迹。

一头乱糟糟的黑色头发，一副架在鼻梁上的细边小眼镜，一身破旧得不合身的衣服，和那头上明显的疤痕，一道形如闪电的疤痕。那是一道死咒的余痕，因为妈妈的牺牲把你的死亡减成了那道疤。这便是最初的你。相识时，除了一颗童心，我们一无所有。

你，从小寄养在姨丈家的壁橱里，像每一个孤儿一样压抑地成长，饱受姨丈一家人的歧视和虐-待。直到你11岁生日那天，一位叫海格的巫师敲开了门，你得知了自己的身世，你收到了霍格沃茨魔法学校的通知书，你开始了你的魔法学习之旅，你终于踏上了命运转折的列车。

而我呢，一个不更事的少年，用她不更事却又挑剔的眼光看待外面的世界，心就像一只孤傲的雏鹰在广阔的天空翱翔，想象宇宙的浩渺，肆意地在这浩渺中体味生命的伟大与寂寥。

一切都是浅浅的记忆，却又那样真实。

在魔法学校，一切对你来说是那么陌生，幸好你找着了两个好朋友，还学会了空中飞行，得到了一件隐形衣……可是魔法学校里有一块奇怪的魔法石，杀害你父母的恶魔千方百计地想得到它。你探明情况后，与朋友们一起进入那个埋藏魔法石的地穴，赶在恶魔前头得到了魔法石，并打败了恶魔。在我看来你是多么的勇敢，面对新的一切，你需要多大的勇气。和你在一起时，总觉得自己也仿佛与你同行。为你找到好朋友而高兴，在惊险关头为你坚定的信念所感动，同时也为你捏了一把冷汗。在偶然之中，我也找到了一位知心朋友，不，那是一种必然吧，那是命运中早就安排好的吧。一切是那样神奇，仿佛是在做梦。人生如梦，我在做着一个与你“异曲同工”的梦……你遇到了你生命中最重要的人之一——小天狼星布莱克，他是你父亲年轻是最好的朋友。可是有一天詹姆死了，巫师们都怀疑小天狼星是凶手，于是他含冤入狱十二年。还到处传言小天狼星是“黑魔法”高手伏地魔(杀害哈利父母的凶手)的忠实信徒，曾经用一句魔咒接连结束了十三条性命。只有你发现这一切都是误会，小天狼星逃出了阿兹卡班，一心追寻你，让你知道这个世上还有一个人是多么的爱你。那时，我刚步入毕业班，整天都在书山题海中漫游，每天苦不堪言，学习竞争更加紧张激烈，学习压力重如泰山。恼恨铃声把生活挤压成“起立”和“坐下”，盼来的节假日、周末休息更忙得慌，没完没了的作业压得我喘不过气来，小小的肩膀上背着一个大大的书包，我仿佛是一只想飞而飞不高的小鸟，无法展开我的双臂。和你一样都是总是很难得到快乐而被-迫早熟的孩子，苦笑这无奈，从你的经历中寻求一丝安慰，和你一起抚平心灵的伤口。

十四岁的你，在夺取火焰杯的竞技场上，面对这三个惊险艰巨的魔法项目，克服重重困难和波折，战胜自我，以最小的年纪胜出，似乎在张扬地宣示你与众不同的潜力。当你在那片古老的墓地，亲眼看到伏地魔杀死了塞德里克，用你的鲜血使自己复活。我似乎第一次在和你一起面对死亡，一个念头超越了恐惧与理智，最后在闪回咒的帮助下，你又一次逃脱了。

我面临毕业考的日子越来越近了，周围的空气似乎也凝固了，抬头仰望灰色的天空，天是空的。我没有心情和你一起去背负那些沉重的负罪感，收敛了悲伤。暗淡的天空下，你我都在为自己的命运而努力。

小天狼星的身体向后弯曲成优雅的弧度，黑色长袍轻轻地飞扬起来，姿态犹如天地间一道永远难以愈合的伤口。卢平和你一起无力地哭喊，你悲痛欲绝的尖叫是无声的，卢平寂寞隐忍的脸是无声的，然后故事就这样无声无息地仓促地结束。

毕业考终于结束了，这免不了要和小学同学分别了。从豆蔻年华到花季，恰同学少年，一同飞扬青春的旋律，经历成长的烦恼，承受考试的压力，走过叛逆的日子。做人的基石深深埋下，友谊的种子悄悄萌芽，还有慢慢长大的滋味共同品尝。成了同学们告别幼稚、走向成熟，扬起风帆、破浪前行的集体经典，像一杯清醇的酒，历久弥香。离别，总是悲伤的。和你一起为小天狼星的离开而伤心，为同学的分别而难过。一起回忆以前的点点滴滴……

小天狼星的陨落带给你的伤口还未平复，象征智慧与信念的老校长邓布利多有静静地倒在你面前。你是如此的迷茫和无助，心中早以充斥着罪恶感的你也不在允许在有人为你奋不顾身。

我为老校长的逝去深深地绝望，但是，你我都擦干泪，一起面对这个危机四伏的魔法世界。我刚刚开始了我的初中生活，一切是那么陌生，我也曾像你一样迷茫和无助，不知怎么的，我想起了你，你似乎在告诉我，要勇敢，要坚强，要尽快适应这新的一切。我鼓起勇气，挺起胸膛，一步步向前走去，一步步探索我的新世界……

最终我看见伏地魔惊愕地倒下，我看见你脸上坚定而圣洁的神情。为了他人的利益而彻底牺牲自己，放弃一切，进入死亡，这种行为具有非常不可思议的力量，乃至世界上最强悍的魔法，都对它无可奈何。我知道成年的你作出了最正确的选择。在一瞬间，三年里起伏不定的心情终于真正平静了……

三年来，每一个欢笑，每一滴泪水，每一段故事，每一次经历，每一声感动，都使我难以忘怀。谢谢你，哈利波特，陪我走过豆蔻年华。是你教会了我要珍惜所拥有的一切：勇气、自由、信仰、友谊和爱。你是一个英雄，我心中永远的英雄!

《魔法石》、《密室》、《阿兹卡班的囚徒》、《火焰杯》、《凤凰社》、《混血王子》、《死亡圣器》。那些逝去的人和事像在黑白的电影胶片里默叹，回收往事，历历在目，那是在我记忆深处的残痕，在远远的空谷里缓缓地飘，慢慢沉静下来。含着泪微笑面对那些不可抹灭的痕迹。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四**

有些人只拥吻影子，于是只拥有幸福的幻影。

在这个暑假里我读了《偷影子的人》，这是由法国作家马克·利维写的一部温情疗愈小说。这本书的故事讲述了一个瘦弱的小男孩，因为自己能“偷别人的影子”而变得强大。他用自己的能力去帮助别人，成为许多人的心灵伙伴，点亮别人生命的光芒。主人公用自己的能力去帮助孤独的人，他自己又何尝不孤独，他在学校中常受同学的欺负，后来在他实习的时候，他的母亲又突然离世，他就像一支蜡烛。先驱散自己周遭的黑暗，再把同样的光芒给予他人。

读完了这本书之后，我知道了如何走向美好未来。

这本书令我最感到惊奇的是当一个小男孩的影子和别人的影子重叠时，可以了解别人的心事的这一设定，影子可以理解为我们内心真实想法的投影。男孩就这样一步步的了解他人的心。吕克在他的帮助下离开了面包店踏上了行医之道，最后又回到了面包店。苏菲和克蕾儿都喜欢男孩，之前他选择了苏菲可几年之后，才真正清楚自己喜欢的到底是什么，开始去寻找克蕾儿。

苏菲也明白有真正适合自己的另一半。同样在我们生活，我们会孤独，会迷茫，内心会迷失方向，在看了这本书之后，我才明白我们的孤独迷茫不是因为我们缺少亲情、友情、爱情，而是我们不明白自己想要的。

也许我们花个十几块钱买奶茶根本不是为了想喝它的味道，只是为了体验那种喝到奶茶的幸福，也许我们打游戏也只是因为内心孤独，令我记忆深刻的是我小学四年级那段期间，我的父母在外地，我的奶奶带我。在小学时我在班级前三还是常有的，我心心念念的是有一个陀螺，在一次数学拿了满分的情况下，我的奶奶把那个陀螺买回来，可我却一点也不开心，也许是因为这不是妈妈买的吧，我考得好自己会开心一段时间，但如果听到妈妈的“你真棒”，这开心的时间会成倍，我也会更加努力的学习。

当我们明白自己想要的，将内心的迷雾驱散开，你就会发现一条名为的道路。在这条道路永远都是洒满希望的。

莎士比亚曾说，有些人只拥吻影子，于是只拥有幸福的幻影。不要在那些浮云和幻影上浪费时间。要在名为“自己”的道路上走向美好。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五**

我和儿子一起读了童话书《了不起的狐狸爸爸》。翻开书，立刻就被书中精美的漫画所吸引，故事情节及语言更是让人爱不释手，于是一口气读完了这本书。读过之后更是让人回味无穷。

故事描述了一个聪明、善良、勇敢和坚强的狐狸爸爸，它是个好爸爸、好丈夫。可是，狐狸爸爸所做的每件事情都是正确的吗?让我们来看看《了不起的狐狸爸爸》中的一个片断。獾突然说道：“狐兄，你一点儿也不为此感到担心吗?”“担心?”狐狸先生说道，“为什么担心?”“所有这……这些偷窃行为。”狐狸先生停下来不挖了，两眼凝视着獾，好像他完全傻了似的。他说：“我亲爱的长毛的老古董，你知道全世界有谁在他的孩子快要饿死的时候，也不偷几只鸡?”尽管狐狸爸爸的偷窃行为有一个非常好的理由，那就是为了养活他的孩子们。可是，不管是为了什么而偷，也不管偷了什么，都是不对的，因为那是把自己的快乐建立在别人的痛苦之上的行为，更是违法行为，应当为我们所唾弃的。

看完书之后，我与儿子展开了讨论。发现孩子对狐狸爸爸所表现出来的聪明、善良、勇敢、乐观和坚强佩服不已，完全没有意识到狐狸的行为有什么不妥。于是我让他假设自己就是那三个饲养场主之一时，他又觉得狐狸爸爸不应该去偷东西，而是应当通过自己的劳动来换取食物。因为有文本本身价值观的引导，同样是那只狐狸，饲养场主换成自己后，孩子对狐狸爸爸的看法由欣赏变成了批判。孩子读书的时候，不知不觉就被书中的观点引导从而影响了自己的正确判断。古语云“尽信书，不如无书”，这不仅是读书的方法，也是做人之道。

总的来说，《了不起的狐狸爸爸》一书用浪漫和优雅的笔调，描写了发生在狐狸先生一家以及獾、兔子等小动物们身上的苦难和挣扎，最终凭着狐狸爸爸的聪明逃出了三个农场主的魔爪生存了下来，故事生动有趣，爱恨分明，让人读了爱不释手。

通过与孩子的交流，发现孩子从书中学会了多个成语和好句子。如:绞尽脑汁、诡计多端、宽宏大量，描写比恩瘦得像铅笔，邦斯矮的站在世界上任何一个游泳池里的浅水一端，他的下巴都会在水面以下等等。

大家都知道读书有很多好处：获取知识，培养创造力，审美情趣，开阔眼界，教育孩子是非善恶，扩展生活经验。但是所有这些都应该在快乐的前提之后，因为快乐就是孩子成长的需要，只有有了快乐孩子才能更好的成长、发展。

与孩子一起读书，就会经常交流心得体会，这样就可增进与孩子之间的亲密关系。文学是一个由想象构成的世界，只有经常与孩子共读，就可提升他的写作能力，想象力、创造力将获得不断的滋养;读书不仅可以增加知识而且还带给孩子欢喜、智能、希望、勇气、热情及信心，使孩子的思维活泼、多元、有弹性;共读会增进学习协调沟通能力，加强经验传承交流以及独立思考和休闲娱乐的效果。

书中自有颜如玉，书中自有黄金屋，正确的引导孩子在其中去追寻，去探索，去翱翔，去享受吧!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六**

《父亲的病》这篇散文我读过几遍，在不同时刻总有不同的见解。

因为庸医的误诊，父亲的病越来越重，最后不治身亡。在《朝花夕拾》里读到了青年的鲁迅有份深藏不露的志气。《父亲的病》里写到，在父亲因庸医愚昧而去世后，为避开那无聊的流言，也为了母亲，鲁迅毅然到陌生的他乡求学。在日本留学时，为了救国图存，毅然谢绝了藤野先生的极力挽留，又放弃自己的专业，孤独地投入艰难的文艺运动

虽然这一切在文中都只是轻描淡写，但是蕴藏在字里行间的那股无形的爱国热情，把每一位读者的心都点燃了，这是在许多作家作品中都找不到的感觉。

而鲁迅用讽刺的笔调写了庸医误人。以两个“名医”的药引一个比一个独特，表现了某些中医的故作高深，通过他们的相继借故辞去，表明父亲的病一步步恶化。通过家庭的变故表达了对庸医误人的深切的痛恨，在感叹中让人体会人生的伤悲。

在现代，虽没有了那时封建的中医思想及怪异的“药”来故弄玄虚，但庸医和名医的字眼不断出现在我们眼前，“以药养医”的故事仍然不断在上演。

以药养医是医院将药品加价后卖给消费者，在医疗服务价格受物价局制约的情况下，不得不通过药品销售维持医院运行。而虽说要在20\_年前解决这问题，但直到现在，也有一群人付不起医疗费而“停诊”。

去看病，天价的药费、检测费，名医，我们不是李嘉诚。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七**

牛顿在不长的时间里就取得令人瞩目的成就，如此年轻就已负盛名，这是来之不易的，仅仅靠着天资聪明，是决然不能取得成功的。在他的成功里面，倾注着他的难以想象的勤奋和心血。他曾经在一封信中这样写道：“如果我这样做对公众有所效劳，那只是由于我的辛勤工作和耐心思考的结果。”

这是牛顿的心里话，揭示了他成功的真正方法。牛顿极富天才，这是谁都认可的，但是，牛顿的过人之处不在于他躺在自己的天才上，他清楚地认识到，就算再大的天才也只有付出才能够成功。天才只是火种，没有辛勤的努力去不断地碰撞和敲打，就永远不会有火花的出现，这或许是很多人都没有看到的。

他舍弃了婚姻和爱情，一个人生活了一辈子。他活着，只为他心爱的事业。

他晚间工作，一般熬到深夜。由于缺乏充足的休息和睡眠，30岁的时候，就已有了白发。他没有娱乐，确切地说，他没有时间去娱乐。如果要说有娱乐和业余爱好的话，那就是喜欢做化学实验和搞炼金术，他的大多数时间都是在办公室度过的，他的外衣经常有做化学实验时沾上的的污渍。

以上种种对于一个生活在21世纪的人来说简直是不可想象，但也正是由于这种全身心的投入才造就了牛顿的成就，我们应该记住牛顿的勤奋，更应该记住他对科学事业所做出的贡献。最后用一段牛顿先驱的墓志铭结束对伟人的评价：

他，以几乎超自然的思想，

以他的数学火炬，首先证明，

行星的运动和图形，

彗星的轨道和海洋的潮汐。

他勤奋地研究，

光线的不同折射率，

它们产生颜色的性质，

以前甚至没有一个人想象得到。

一位勤奋，聪明和忠诚的

自然，古代和神圣的《圣经》说明者，

在他的哲学中维护上帝陛下，

在他的作为中展现了真理的简单性。

让人类为曾经拥有过这样伟大的

一位为各民族增光的人而欢呼吧!

1642年12月25日生

1720xx年3月20日死。

**偷影子的人读书心得800字篇八**

这本书里讲的是彼得潘和三个小朋友的故事。还有一只纽芬兰大狗，它很会照顾孩子，孩子们一哭，它就会跑过去安慰。

彼得潘一生下来就离开了父母，遇到了小精灵叮叮，小精灵把精灵粉撒在他身上他就会飞了。彼得潘后来认识了温迪，她是林达太太的孩子的老大，之后彼得潘还教会了温迪怎么去飞，带她去天空中，还跟星星说话。他们还曾经到过永无岛，碰见了很多美人鱼，那些美人鱼每天早上很早起来梳理自己的长发，晒太阳，还不时地把雪白的浪花打到温迪的脸上。

所有美好的事情中间总有些让人扫兴的事，他们遇到了海盗头子胡克，胡克把毒药放到了彼得的药里，小精灵叮叮为了让彼得相信这药有毒就喝下了毒药，身上的亮光渐渐微弱，最还是因为有小朋友相信有小精灵，叮叮才活了过来。经过很多次战斗，彼得潘最后战胜了胡克。

我真想和彼得潘一样，可以在天上飞，我妈妈说，她也想飞。

我觉得小飞侠是个爱帮助别人的人，胡克是个心狠手辣的家伙，总想害别人，后来被彼得潘杀死了。看看，坏人总是没有好下场的，所以，我们要做一个好人。

之后，温迪他们回家了，上了学，慢慢变成了大人，等彼得潘回来找温迪的时候发现他成了大人，不能飞了，非常痛苦，就教会了他的女儿简飞翔的本领，后来，简也长大了，生下了一个儿子，彼得潘也教会了她的儿子，就这样，世世代代教下去，彼得潘一直没长大，所以，他一直会飞翔。

是不是人长大了，都会失去飞翔的魔法了呢?

在我的书橱里摆放着许多儿童读物，其中我最喜欢看的是《小飞侠彼得·潘》。是什么原因让我对它爱不释手呢?请听我为你一一道来吧。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